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铁股份”）于2019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1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松山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未提出行权申请，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 9 位激励对象在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6,800,000 份予以注销。公司董事陶石先生已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离职，公司将其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1,000,000 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

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2019-029）及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石松山、廖雁鸣、姜炯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 9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9 名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510 万份。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截止日为 2020 年 1 月 11 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关于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及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石松山、廖雁鸣、姜炯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关于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1)。

表决结果: 赞成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在北京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6 项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032)。

表决结果: 赞成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二、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7 日